## 20240609 信息摘要 請讀經文:耶利米書四十五章 主題:蒙福的人

一、前言:45 章巧妙的被放在神對猶大審判的最後,對列國預言之前,帶出一個很重要的目的,就是神話語的真實性,是人能從歷史中證明神所說的是千真萬確。當人能承認並相信,神必按著祂所說的成就,就能相信神的應許必不落空。這樣的相信,也會扭轉一個人,對神的認識與信靠。

## 二、內容:

- (一)神有完全的主權(第四節): 45 章把時間帶回猶大滅國前十八年,當時,猶大國以及整個近東的局勢,都面臨著有巨大的震盪。巴錄是那時代的文士,是王室的高官,他出生在顯赫的家族受良好的教育,也承襲了家族中美好的信仰,應是自信、正向且積極。但在 45 章卻描述他內心極深的痛苦。當我們從耶利米書整篇信息可以了解那時的百姓聽見先知發出神諭的時候,都會將自己的利益參雜在其中、以自己的意識與政治思想解讀神的話。巴錄起初可能也是帶著自己的期待與耶利米一起事奉。巴錄在抄寫耶利米口中所說神的話時,越抄寫越痛苦,痛苦到對神發出抱怨。因為他越抄寫越了解,沒有任何辦法能改變國家的滅亡;自己面對未來,也註定是有志不得伸。現在當下,與耶利米站在同陣線,他官職與工作也勢必不保。第四節經文,是神藉著耶利米提醒為國家,也為自己落極深的沮喪與面對事奉掙扎的巴錄,他所憂傷的國家是屬神的,神卻要對自己所建立的百姓、所栽植的園子,親自施行拆毀與拔出的審判,神的憂傷豈不更大?拆毀與拔出,是神的方法,重點是在重建。假如屬神的行,只是將神的話當作參考,或是利用神的話來發展自己所圖謀的理想、大事,至終,神必用拆毀、拔除,來神審判屬祂的子民。相同的,屬祂的萬國、屬祂的大地,若悖離神,也都將面對拆毀、拔除的審判,因神,擁有完全的主權。
- (二)降服於神的主權蒙神保守(第五節):神對巴錄說:「不要圖謀!」,巴錄內心是否翻騰什麼?圖謀 什麼?人如果聽了神的話,好像應證了自己某些想法,就趕快去做一些事,表面上做得很像神所說的, 也像是神所指示的,但所做的,若不是神的心意,神也會毀滅而重新建立。因為神不是為成就巴錄的 夢想而存在,巴錄是為滿足神的心意而被造。若巴錄能以神的話語當成他的眼光、思維與觀點,看見 神是以祂的主權掌管全地,他就能明白神所要賜下的盼望就是第五節,若巴錄順服神,也順服神的主 權,那麼在巴錄未來可能面對的許多災難裡,神會保全巴錄。神鼓勵巴錄,在一切事情好轉之前還會 變得更糟,但不論眼看的環境有多糟。神說:「你,巴錄,會平安無事。」巴錄顯然明白了神的心, 因他在這痛苦掙扎後,仍繼續完成耶利米口述神諭的書卷,帶著寫完的書卷,向著百姓、官長們宣讀。 (三)順服神得蒙福生命: 巴錄最後與耶利米一同躲避王的追殺, 巴錄也忠心的把被燒掉的書卷再次書 寫完成。巴錄確實是為了與耶利米同工,抄寫預言而丟了工作,巴錄堅持與耶利米一起在猶大百姓中 服事神。耶路撒冷城將要被滅,巴錄為耶利米保存地契。在國家滅亡後,巴錄也與耶利米一同被迫帶 到埃及地去。巴錄願意選擇順服神,也順服神的主權,從中看見神在人世間的盼望-神能使人得生命。 這生命不只是有一口氣而已,更是真知道為神而活的美好價值。 巴錄從人眼中的勝利阻至終確定了人 生志向的選擇-順服神,於是他也真如巴錄這名字一樣,是個在苦難中明白神所賜得盼望而蒙福的人。 人在苦難中若要有意義的活著,這意義若是由神而定,將會活得更有意義,這意義是在苦難中明白, 神賜的盼望,就是得著神在基督裡的生命。
- 三、結論:人生是變動的,世界也是動盪的,與其窮盡一生追求人所稱羨的,不如把自己的生命交給神。巴錄看見神所賜的盼望,是他能擁有神所賜的生命,因人無法救自己的生命,脫離敗壞的泥淖。唯有神自己,才能將屬祂的人救活。
- 四、金句: 耶 45:5 你為自己圖謀大事麼?不要圖謀!我必使災禍臨到凡有血氣的。但你無論往那裡去,我必使你以自己的命為掠物。這是耶和華說的。
- 五、分享:你正面對著哪些信仰的挑戰?神引導我們順服祂的引導,成為蒙福的人。你如何在神的應許中,被神的眼光、思維、觀點掌管,面對生活中的挑戰?